

2023 年度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 决算公开

2024年11月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围绕县委的中心工作，按照上级团委的要求，拟定全区共青团工作计划，组织团员青年，积极完成党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

（二）团结和带领全区团员、青年发扬“党有号召、团有行动”的光荣传统，积极投身经济建设，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全面进步作出应有的贡献。

（三）组织团员、青年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坚持建功和育人相结合，在实践中引导和培养团员、青年成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接班人。

（四）对团员、青年进行 理想信念教育、道德教育、纪律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团员、青年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做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

（五）在全区经济建设中，组织和带领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团委部署的以青少年为主体的各项任务。

（六）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思想教育和青少年事业发展等问题，提出

相应对策，开展各种健康有益的活动。

（七）参与拟定全区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协助教育部门做好中小学学生的思想、道德教育管理工作，对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八）指导全县少先队的工作，协助有关部门选拔好中小学少先队总辅导员和辅导员；对少先队进行以共产主义为主题的理想信念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培养其成为“四有”新人。

（九）拟定实施全区团员发展计划；积极推荐优秀团员入党；负责团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

（十）代表青少年利益，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十一）组织青少年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和民主监督，促进民主与法治建设。

（十二）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各项规章制度建设，协助组织部门搞好团干部的管理、使用和考察，向组织部门提出对团干部任免、调动和奖惩的建议。

（十三）负责召开全区团员代表大会，并指导基层开好团员大会、团员代表大会。

（十四）负责指导管理全区青年组织和青年社团组织工作。

（十五）加强青年职工政治思想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

业务培训工作，全面提高青年职工政治素质和业务工作能力。

（十六）积极探索创建青少年活动阵地，加强对青少年活动阵地的管理、使用，努力增强自身能力和服务青少年的功能。

（十七）承办区委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部门名称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4.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9.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1
	30			61	
总计	31	200.94	总计	62	200.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0.25	198.34					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94	163.03				1.9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64.94	163.03				1.91	
2012901			行政运行	110.17	110.17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3	39.22				1.91	
2012950			事业运行	1.78	1.7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1.86	11.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	19.8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0	3.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0	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1	1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1	16.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5	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5	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	2.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6	2.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3	8.7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63	147.26	52.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33	111.96	52.3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64.33	111.96	52.37			
2012901			行政运行	110.17	110.17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1		40.51			
2012950			事业运行	1.79	1.79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1.86		11.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1	19.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9	3.3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9	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1	1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1	16.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5	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5	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	2.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6	2.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3	8.7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3.03	16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2	19.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5	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4	9.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8.34	198.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8.34	总计	64	198.34	19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行; 28行 = (29 + 30 + 31) 行; 32行 = (27 + 28) 行;

59行 = (33 + 34 + ... + 58) 行; 64行 = (59 + 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98.34	147.26	51.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03	111.95	51.0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63.03	111.95	51.08
2012901			行政运行		110.17	110.17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22		39.22
2012950			事业运行		1.78	1.78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1.86		11.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	19.8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0	3.4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0	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1	1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1	16.3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5	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5	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	2.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6	2.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	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	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3	8.73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63	30201	办公费	4.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2.3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1.9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75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1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211	差旅费	0.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人员经费合计		136.32	公用经费合计					1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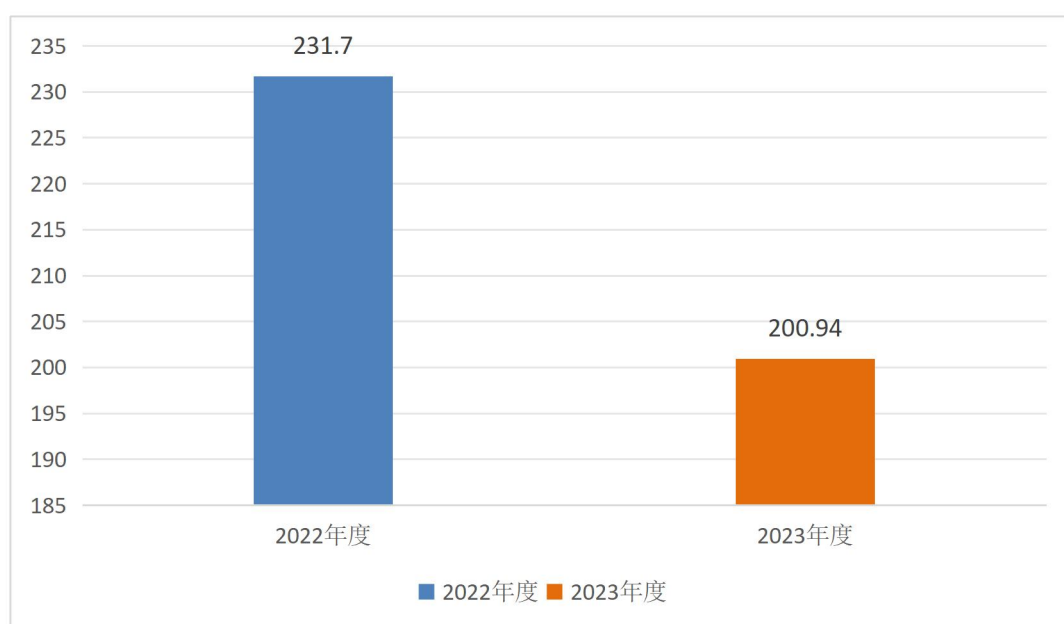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00.9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0.76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减少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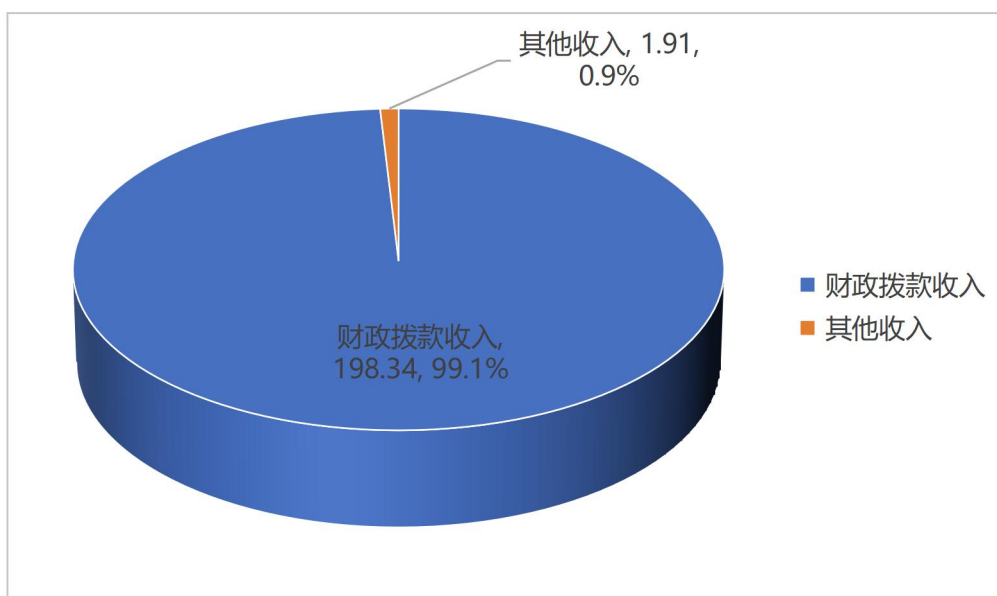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00.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8.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1%；其他收入 1.91 万元，占本年收入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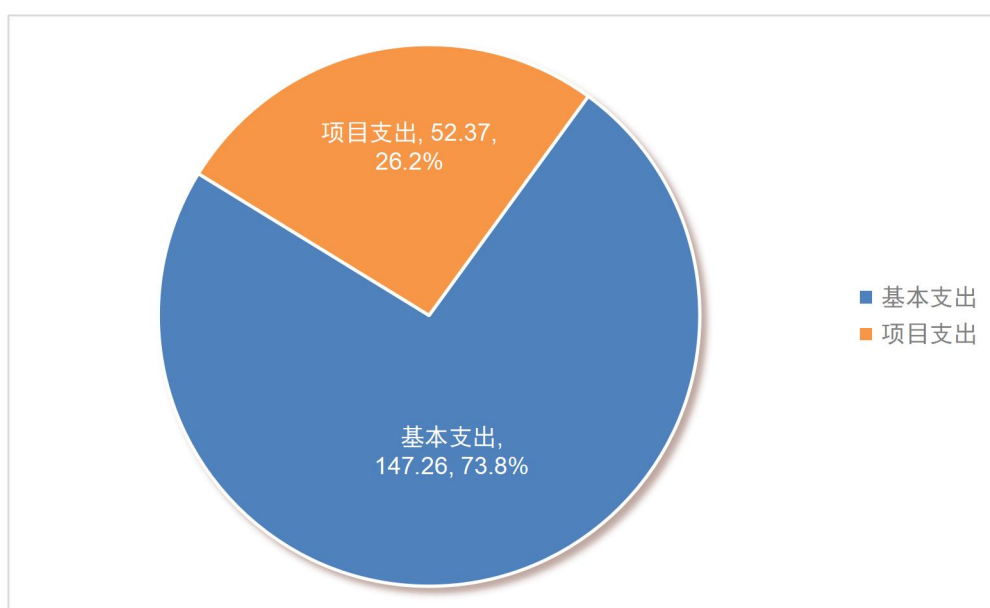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99.6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32.07万元，下降13.8%，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减少1人。其中：基本支出147.26万元，占本年支出73.8%；项目支出52.37万元，占本年支出26.2%。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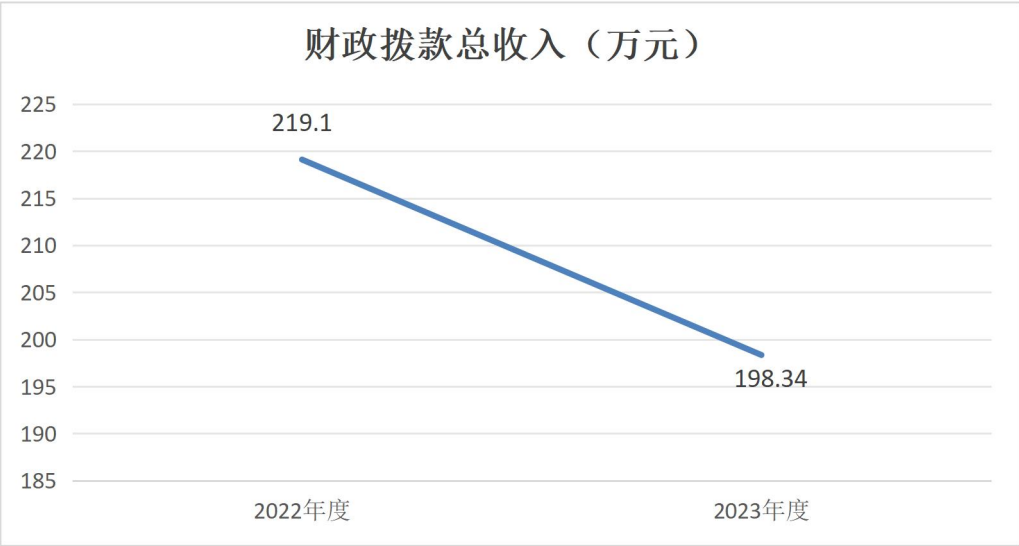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8.3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76万元，下降9.5%。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减少1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8.3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0.76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减少1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8.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76万元，下降9.5%。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度减少1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8.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3.03 万元，占 82.2%。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82 万元，占 10%。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金额养老保险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65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公务员补助等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9.84 万元，占 5%，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8.35万元，支出决算为19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8%。其中：基本支出147.26万元，项目支出51.0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实施青春五聚工程项目经费 19.98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青年创业服务行动”“青春惠农行动”，开展“奋斗青春最美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和青少年维权工作。

2、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项目经费 4.95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青少年思想引领和价值引领；加大对青少年发展环境优

化，切实维护好青少年合法权益。

3、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 14.4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多彩活动助推人才汇聚、多样志愿服务提升城市温度、关爱帮扶，实施青少年思想引领工作。

4、关工委活动经费 11.7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全年日常活动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青团业务工作经费使用率 100%，有效保障单位全年日常活动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见的情况，导致实际成本高出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见的情况，导致实际成本高出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见的情况，导致实际成本高出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压缩了非必要开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出 1 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63 万元、津贴补贴 32.37 万元、奖金 11.91 万元、绩效工资 30.7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0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万元。

公用经费 10.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82 万元、邮电费 0.37 万元、差旅费 0.27 万元、维修（护）费 0.09 万元、劳务费 0.1 万元、工会经费 1.83 万元、福利费 0.0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3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08万元，降低0.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日常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部门名称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占有使用国有资产22.75万元，主要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51.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情况：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00.9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在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中表现优良，不仅完成了各项任务指标，还在成本控制、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收支平衡，资金使用合理有效。在运行成本方面，团区委注重成本控制，通过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在内部管理上，实行项目化管理，明确责任分工，加强过程监控，确保各项工作按时保质完成。通过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执行力。同时，加强信息化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实现了工作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围绕中心工作，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开展了多项具有影响力的青年活动，如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志愿服务项目、青少年夏令营等，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和好评。同时，团区委还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为青少年提供了多元化的服务平台，有效促进了青少年健康成长和社会和谐稳定。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不仅提升了青少年的综合素质和社会责任感，还促进了社会的和谐与进步。通过组织青年志愿服务活动，增强了青少年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意识；通过举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激发了青年的创新精神和创业热情；通过加强青少年法制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有效预防了青少年违法

犯罪和心理问题。在满意度方面，大部分对象对团区委的工作表示满意。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项目。

1. 关工委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1.74万元，完成预算的97.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以区委名义出台《蔡甸区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实施方案》，不断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基层团的工作力量增长35%，全区街道乡（开发区）青年之家覆盖率达100%。团组织的密度有效提升，实现传统领域全覆盖，非公领域有增加，社会领域有突破。全力推进“智慧团建”，完善团员、团干部、组织信息，团工作网格化、系统化进一步深化，团组织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延伸。

2. 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走访调研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探索建立帮扶矫治的长效机制；开展防范和遏制校园欺凌督导，市区两级对我区30所中小学进行实地查看督导。二是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宣传，在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开展“青春自护”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三是开展“心灵护航”

心理健康服务项目，聘请武汉大学心理专家团队为全区青少年提供免费心理咨询和心理辅导，全年提供电话咨询 184 人次，线下面询 142 人次，心理团辅 5 场。

3. 实施青春五聚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拓展了青年群体联系覆盖面。积极打造特斯联武汉青创园，为广大留蔡来蔡青年提供创业孵化、政策咨询、就业见习、成果转化、交流展示的创新创业服务空间和基地。号召广大青少年向榜样典型学习，激励干事创业热情。

4. 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1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5.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进一步提升我区团干部工作能力与工作水平，引导他们牢记总书记嘱托，做青年“友”，不做青年“官”。举办全区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学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全区 87 名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参加培训，进一步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强化考评结果运用，充分发挥“倒逼”作用，促进团干部改进工作作风、增强工作实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预算执行，实现了预算的总体平衡。通过对各项收支的精细化管理，我们有

效控制了成本，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具体而言，人员经费、日常办公经费、项目经费等支出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且部分项目经费通过优化使用方式，实现了更高效的使用效益。作为服务青少年的重要机构，我们始终将公共服务职能放在首位。通过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合作与交流，我们拓宽了服务渠道和方式，为青少年提供了更加全面、便捷的服务。同时，我们还加强了对服务质量的监管和管理，确保了服务的优质高效。通过这一系列的措施，我们强化了公共服务职能，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我们制定了后续改进措施规划。具体而言，我们将继续加强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资源配置管理，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加强职责履行评估，确保工作全面履行；加强公共服务职能建设，为青少年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完善反馈机制，及时回应青少年需求和意见。通过这一系列的改进措施，我们将不断提升团区委的工作水平和服务质量，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和蔡甸区的繁荣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综上所述，共青团蔡甸区委员会在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我们将继续努力，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管理制度，为青少年的全面发展和蔡甸区的繁荣稳定贡献更多的力量。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把握政治学校的功能定位，不断加强对团员和青年的政治引领。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聚焦主责主业，着力构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的育人链条，不断提升青年政治引领的穿透力。一是扎实开展面向团员和青年的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导团员青年自觉做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忠实实践者。二是筑牢蔡甸青年价值追求的精神高地，用好蔡甸红色资源，结合“青年宣讲团”品牌项目以及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开展蔡甸共青团系统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培训会、“学习新思想建功先行区”青年学习会等理论宣讲活动，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铸魂育人。三是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载体建设，整合“青年大学习”、青年座谈会、读书沙龙、青春书会、“革命传统教育周”、国防教育进课堂、江城少年国安行等各类学习教育活动，推动团属活动矩阵增量提质，推出更多思想性与穿透力强的思政产品。

2. 筑牢意识形态防线。发挥团属微信公众号“青春蔡甸”“蔡甸区青年志愿者协会”作用，把握思想文化的传播规律和青年的接受特点，加强网上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牢

牢把握青年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和话语权，引导广大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夯实基层组织建设。一是加强团组织建设。调研“两新”组织团建工作，选派16名团建指导员协助开展培育工作，全年新成立社会领域团组织274个，发展团员21个，有效扩大了团组织的覆盖面。全力推进智慧团建建设，完善各类信息录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团组织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延伸。二是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团干部教育培训机制，全年举办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学习会3场，覆盖500余人次。严格落实团干部年度考核机制，激励团干部增强工作实效，强化考评结果运用，全年向区委组织部推荐优秀团干部5名。

（二）彰显先锋力量的使命担当，动员引领广大青年投身中国式现代化蔡甸实践

1. 助力“筑巢引凤”。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广泛联系青年的优势，深化推进“学子聚汉工程”，积极搭建校企地对接合作平台，面向武汉大学等在汉高校，开展“学子蔡甸行”引才聚才活动6场，通过产业考察、政策宣讲、城市体验、政务实习等丰富多彩活动，吸引优秀青年学子了解蔡甸、选择蔡甸、留在蔡甸，为蔡甸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校智力支撑。落实人才安居保障，全市首批“青年社区”微样

板——玛瑙人才公寓（青年人才之家蔡甸驿站）可为来汉求职的青年提供最长 7 天免费住宿。

2. 助力青春建功。一是全面深化青春建功“十四五”行动，打造青年突击队、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品牌，组织动员团员青年岗位建功，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带动更多青年扎根一线建功成长。二是加强青创阵地建设，申报成立 2 家市级“青创园”联合举办“知音星汇”“前浪帮扶队行动”等创新创业路演、创业培训活动 4 场，参与青年 300 余人，优化“青创贷”金融服务，审核发放贷款 330 万元，助力 17 家青创企业纾困解难。三是推进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围绕蔡甸区重点街道乡开展大学生助力乡村振兴活动 3 场，引导广大青年扎根乡村、助力振兴。

3. 助力共同缔造。落实团省委“青力缔造”活动有关要求，引导青年走进基层，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增强青年的归属感。依托各街道乡（开发区）青年志愿服务队，以及共同缔造、理论宣讲、医疗健康、便民服务、禁毒宣教、法律咨询 6 支青年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全区青年志愿者在不同行业领域建功。我区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在市区两级各类评比中成绩优异，其中团区委携手华中农业大学助农项目《智慧发展，耕植未来》荣获全市项目评选一等奖并进行经验交流。

（三）发挥桥梁纽带的重要作用，提升服务青年的精准度和有效性

1. 开展常态帮扶。持续推进“新年新衣”“六一微心愿”等关爱帮扶项目，对农村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子女等 600 余名困难少年儿童送去关爱帮扶物资，发动各级团组织开展走亲连心行动。大力动员在蔡企业、协会及共建单位参与帮扶，区青年志愿者协会、区非公经济年轻一代联谊会为留守儿童赠送物资；燕鸟集团资助汉阳一中 42 名高三困难家庭学子；硚口区青年文明号代表来区开展结对帮扶留守儿童；中建科工集团青年志愿者为消泗乡留守儿童募集资金购买校服。

2. 关注重点群体。一是走访调研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探索建立帮扶矫治的长效机制；开展防范和遏制校园欺凌督导，市区两级对我区 30 所中小学进行实地查看督导。二是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宣传，在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开展“青春自护”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三是开展“心灵护航”心理健康服务项目，聘请武汉大学心理专家团队为全区青少年提供免费心理咨询和心理辅导，全年提供电话咨询 184 人次，线下面询 142 人次，心理团辅 5 场。

3. 打造品牌效应。联合团中央“七彩假期”示范团队华中师范大学心火支教团武汉队、武昌理工学院、返乡大学生志愿者，在白鹤泉等 5 家青少年空间举办寒暑假托管活动，重点服务农村留守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双职工家庭子女等，共计服务 600 余名青少年。

打造“蔡芽子的春天”周末社区公益托管项目，活动受到了学习强国平台、中国青年志愿者公众号、湖北日报、荆楚网等多家媒体平台宣传报道。上半年，周末公益托管服务社区青少年近 300 人次，下半年拟举办 10 期活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团的引领力不断增强	1. 强化团组织思想政治引领作用 2. 发挥团属宣传舆论阵地引导作用	按制定计划完成
2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的贡献度不断加强	1. 多措并举助力青年成长 2. 多彩活动助推人才汇聚 3. 多样志愿服务提升城市温度	按制定计划完成
3	推进基层团组织建设，团的组织力不断夯实	1. 推动县域共青团改革 2. 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 3. 严格团员发展管理	按制定计划完成
4	找准青少年群体需求，团的服务力不断提升	1. 深入开展关爱帮扶 2. 扎实做好青少年服务 3. 落实寒暑假托管民生项目	按制定计划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

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

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本单位无其他专业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1、2023年度区团委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基本支出总额		147.26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52.3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43.35	200.95		82.6%
年度目标 1：把握政治学习的功能定位，不断加强对团员和青年的政治引领。						
年度 绩效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创新创业培训活动	≥3场	4场
			开展大学生助力乡村振兴活动	≥3场	3场
			开展“学子蔡甸行”人才聚才活动	≥5场	6场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与支出进度的匹配程度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工委工作辐射面	组织建设率≥95%	100%
			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助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0%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100%

年度目标 2：以健全工作机制为抓手，夯实基层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新成立团组织	≥250个	274个
			全年新发展团员	≥15个	21个
			全年举办培训班及覆盖人数	≥3场、≥500人	3场、500余人次
		质量指标	工作覆盖率	≥95%	100%
			社会实践到岗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我区基层团组织建设，扎实推进我区共青团改革各项工作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活跃基层团组织，增强团干部素质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团的外围组织活跃，凝聚、服务广大青少年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团组织满意度	≥95%	100%
年度目标 3：坚持以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为使命，切实增强服务青年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项目受助人数量	≥30人	42人
			免费心理咨询和心理辅导人次	≥300人次	300余人次
			假期托管儿童人数	≥500人次	600余人次
			开展“六一”微心愿活动	1次	1次
			开展青少年心理咨询和心理团辅	≥5场	5场
			发放“青创贷”金额	≥300万元	330万元
		质量指标	青少年心理疏通率	≥80%	92%
			各项活动完成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针对性地向重点青少年提供法治教育、行为纠偏、心理辅导等服务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持续提供免费寒暑假托管服务，解决假期孩子无人看管的问题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激发青年奋斗初心和拼搏决心，动员广大青年立足本职岗位建功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创新基层建团模式，扩大社会领域团组织覆盖面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通过带领组织全市青少年开展各种形式的主题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青少年坚定信念，铭记党恩、永跟党走。	全区有良好的青少年活动氛围	达到预期目标
			有效降低青少年犯罪率和受害率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5%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良好。 下一步我单位将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决算收支情况和预算年度可以预计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预算，尽可能保证预算年度内预算收支应编尽编。全面、科学地编制好年度部门预算，是严格预算管理，做好预算控制工作的前提。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落实到每一笔费用支出当中，科学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			

2、2023年度关工委活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关工委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2	11.74	97.8%
	合计	12	11.74	97.8%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创新创业培训活动	≥3场	4场	
			开展大学生助力乡村振兴活动	≥3场	3场	
			开展“学子蔡甸行”人才聚才活动	≥5场	6场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与支出进度的匹配程度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关工委工作辐射面	组织建设率≥95%	100%	
			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助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0%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100%	

3、2023年度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共青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7		6.91	98.7%
		合计	7		6.91	98.7%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新成立团组织	≥250个	274个	
			全年新发展团员	≥15个	21个	
			全年举办培训班及覆盖人数	≥3场、≥500人	3场、500余人次	
		质量指标	工作覆盖率	≥95%	100%	
			社会实践到岗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我区基层团组织建设，扎实推进我区共青团改革各项工作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活跃基层团组织，增强团干部素质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团的外围组织活跃，凝聚、服务广大青少年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团组织满意度	≥95%	100%	
--	-------	-------	----------	------	------	--

4、2023年度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		4.95	99%
		合计	5		4.95	99%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项目 受助人数	≥30人	42人	
			免费心理 咨询和心理 辅导人次	≥300人次	300余人次	
			假期托管 儿童人数	≥500人次	600余人次	
		质量指标	青少年心 理疏通率	≥80%	92%	
			各项活动 完成率	≥95%	100%	
		时效指标	助学资金 发放及时 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控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有针对性 地向重点 青少年提 供法治教 育、行为 纠偏、心 理辅导等 服务	显著	达到预期目 标	

			持续提供免费寒暑假托管服务，解决假期孩子无人看管的问题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2023年度实施青春五聚工程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青春五聚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0		19.98	99.9%
		合计	20		19.98	99.9%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六一”微心愿活动	1次	1次	
			开展青少年心理咨询和心理团辅	≥5场	5场	
			发放“青创贷”金额	≥300万元	330万元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完成率	≥95%	100%	
			工作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95%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激发青年奋斗初心和拼搏决心，动员广大青年立足本职岗位建功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创新基层建团模式，扩大社会领域团组织覆盖面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通过带领组织全市青少年开展各种形式的主题教育引导全市广大青少年坚定信念，铭记党恩、永跟党走。	全区有良好的青少年活动氛围	达到预期目标	
			有效降低青少年犯罪率和受害率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5%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95%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自查表

部门：共青团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文档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是	
2			(二) 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3			(三) 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万元，100.3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如末位为0取整（例如：18%）。	是	
4		表格格式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是	
5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6	二、公开内容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是	
7		部门决算表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是	
8			(二) 公开01表、公开04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有数据。	是	
9			(三) 公开02表、公开03表、公开05表、公开07表和公开08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是	
10			(四) 公开04表是否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零值指标（功能分类科目的零值指标可不列示）。	是	
11			(五) 公开06表是否细化至款级。	是	
12			(六)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公开07表、公开08表和公开09表）。	是	
13			(七) 表格数据是否完整。	是	
14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是	
15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公开01表、公开04表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公开05表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公开01表、公开04表和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6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是	
17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8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是	
19			1.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是	
20			2.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是	
21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是	
22			4.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是	
23			5.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是	
24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及附件。	是	
25			1.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是	
26			2.是否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是	
27			3.是否公开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是	
28			4.是否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是	
29			5.是否公开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是	
30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是	
31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是	
3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说明。	是	
33			2.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是	
34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是	
35		其他情况	1.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36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是	
37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8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是	
39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是	
40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41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是	
42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散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否	不存在数字金额散总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43			(三) 注意政治性错敏词（部门和单位应严格规范政治性错敏词的书写，领导人姓名、会议精神名称、单位简称等信息要确保正确）。	是	
44	三、公开时间	时间安排	(一) 是否在11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发送给区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	是	
45			(二) 是否在11月20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是	
46			(三) 是否在11月2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的网站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是	
47			(四) 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1月28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是	
48			(五) 是否在11月28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9	四、公开形式	网站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否	本部门没有门户网站
50			(二) 是否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平台上公开。	是	在蔡甸区政府网站公开
51			(三) 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是	
52			(四)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是	
53			1.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公开文本是否为PDF格式。	是	
54			2.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首页公开咨询电话。	否	本部门没有门户网站